

2023 年度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2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四部分 附件	16
第五部分 附表	3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2
二、收入决算表	32
三、支出决算表	3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2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完成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及相关社会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下设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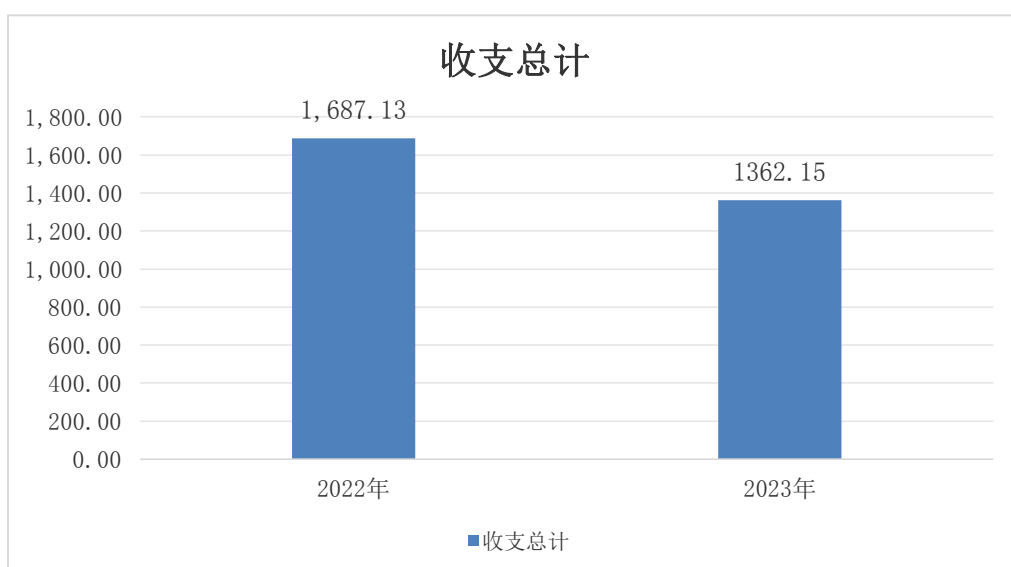
纳入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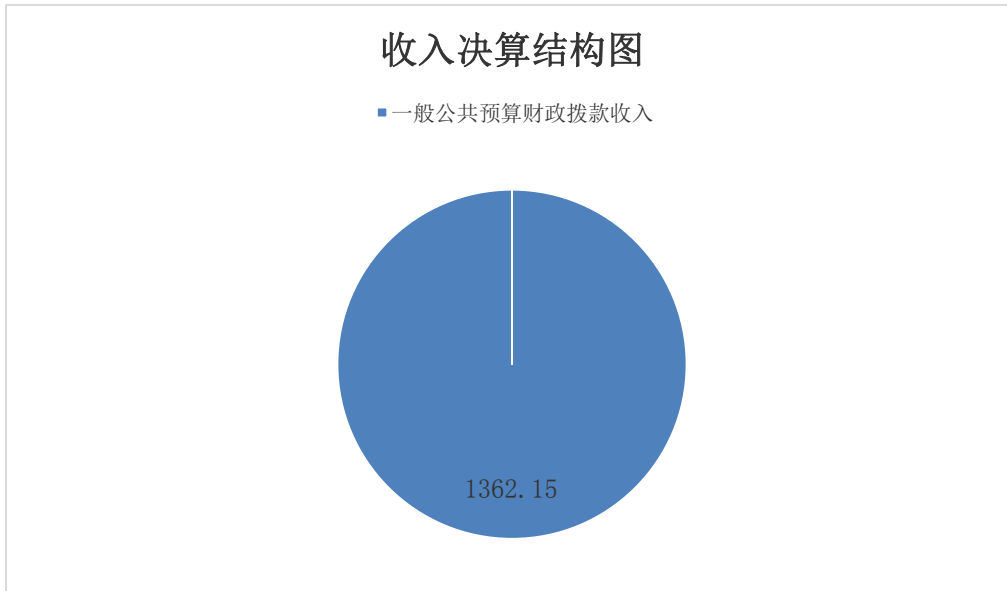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62.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24.98 万元，下降 19.26%。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高新区第一小学恢复重建项目 178.3 万元、中心幼儿园经费 166 万元。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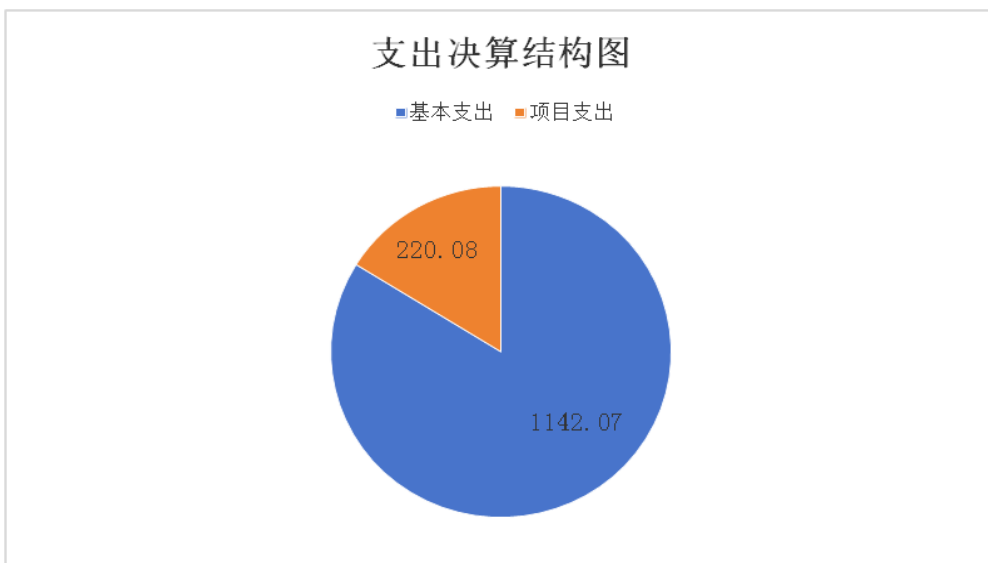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62.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2.1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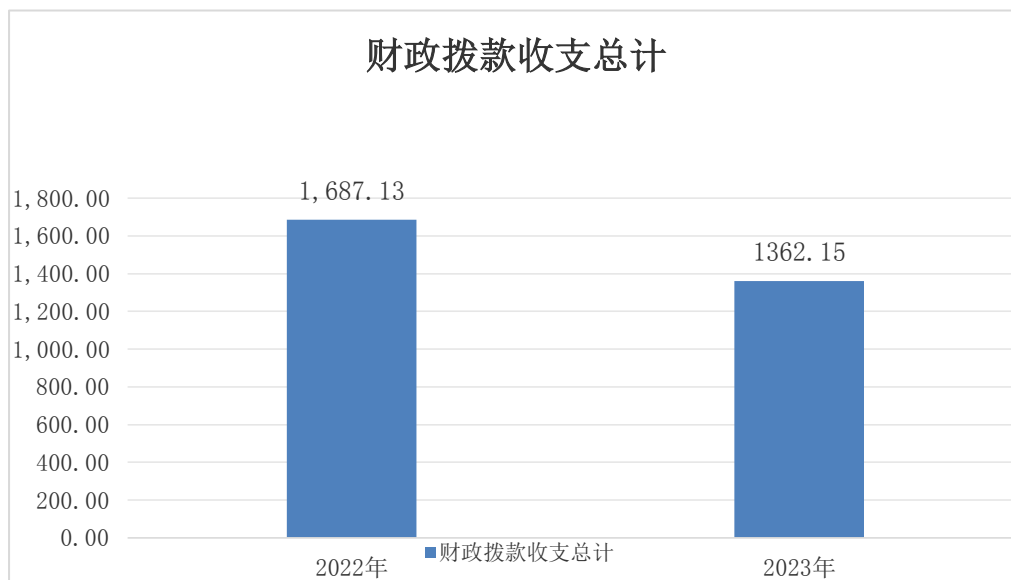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62.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2.07 万元，占 83.84%；项目支出 220.08 万元，占 16.1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62.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24.98 万元，下降 19.26%。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高新区第一小学恢复重建项目 178.3 万元、中心幼儿园经费 16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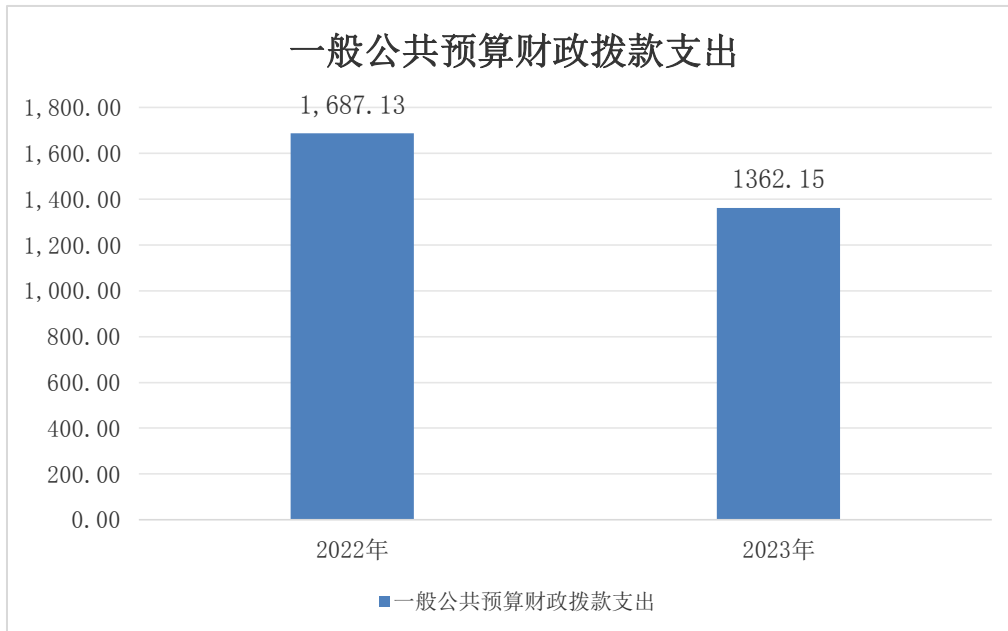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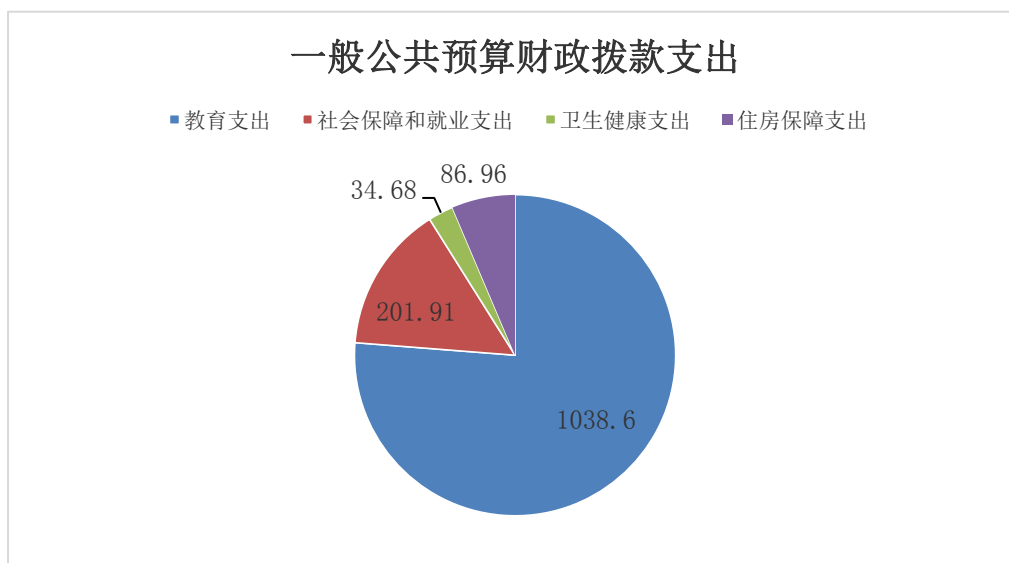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62.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24.98 万元，下降 19.26%。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高新区第一小学恢复重建项目 178.3 万元、中心幼儿园经费 166 万元。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62.1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038.6万元，占76.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1.91万元，占14.82%；卫生健康支出34.68万元，占2.55%；住房保障支出86.96万元，占6.38%。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362.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教育（205）普通教育（02）学前教育（01）：支出决算为 26.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教育（205）普通教育（02）小学（02）：支出决算为 1012.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01）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为 1.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支出决算为 98.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支出决算为 49.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99）：支出决算为 26.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抚恤（08）死亡抚恤（01）：支出决算为 13.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抚恤（08）其他优抚支出（99）：支出决算为 5.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 : 支出决算为 6.33 万元 , 完成预算 100% ,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卫生健康支出 (21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 事业单位医疗 (02) : 支出决算为 34.68 万元 , 完成预算 100% ,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住房保障支出 (221) 住房改革支出 (02) 住房公积金 (01) : 支出决算为 86.96 万元 , 完成预算 100% ,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42.07 万元 , 其中 :

人员经费 1098.33 万元 , 主要包括 :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43.73 万元 , 主要包括 : 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 完成预算 0% ,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与 2023 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 ,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 占 0%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占 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占 0%。具体情况如下 :



(图 7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 (境) 经费支出 0 万元 , 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 (境) 团组 0 次 , 出国 (境) 0 人。因公出国 (境) 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 , 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 (境) 经费支出。与 2022 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 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 , 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 2022 年持平。

其中 :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 其中 : 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 越野车 0 辆、

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与 2022 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无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与 2022 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与 2022 年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无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项目等 7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0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5 分，绩效自评综述：2023 年我校所有财政性资金、专项资金都纳入绩效管理的范围。我校各项开支严格执行预算，控制成本，开源节流，每一分钱的使用都有它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促进学校教育教学各项活动的开展，提升质量，学生学习生活的环境得到极大的改善，教师的生活环境也得到了相应改善。对各项资金均进行制度化管理，按规划组织实施，保证了各项资

金使用的真实、合法、有效，提高了资金的使用率。保证单位的高效运转；确保各项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落实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也取得了发展的可持续性、长效性。

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 to 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教育（205）普通教育（02）学前教育（01）：指学前教育。

10.教育（205）普通教育（02）小学教育（02）：指小学教育。

11.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指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指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抚恤 (08)死亡抚恤 (01)：指死亡抚恤。

14.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抚恤(08)其他优抚支出(99)：其他优抚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208)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01)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99)：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住房保障(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指住房公积金。

1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1.“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2.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5.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

外宾接待) 支出。

27.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单位性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财务隶属关系为一级预算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二）机构主要职能和人员概况

完成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完成小学学历教育及相关社会服务工作。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预算单位总编制 57 个，其中：专业技术岗位编制 53 个，工勤岗位编制 4 个。2023 年在职人员总数 50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47 人，工勤 3 人。退休人员年末有 74 人（含高新区财政供养的 4 名退养民师），公益性岗位 4 人，编外聘用教师 14 人，三支一扶人员 1 人，校医辅助岗人员 1 人。

上年学生人数 940 人，新招 184 人，转入 16 人，毕业 163 人，转出 10 人，年末学生人数 967 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在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在公共服务局的悉心指导和大力支持下，在全体教职员工共同努力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齐心协力，共同奋进，坚定不移地推行高效课堂改革和实施自主管理，不断优化各项工作，提高工作质量。

1.认真履行抓党建主体责任。坚持党建统领学校全局，认真执行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开展好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等活动，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认真学习传达并执行上级党政部门的文件、通知和会议精神，按时完成上级交办的工作任务，确保党令、政令在我校的畅通；抓好教职工思想政治学习和学生思想教育，落实学校意识形态工作。

2.抓好校园安全卫生工作。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分层签订安全岗位责任书，明确安全职责，落实安全责任。加强对交通、食品、消防、校舍、防溺水、防欺凌、防灾减灾等方面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不断增强师生员工的安全意识和防护能力。认真抓好卫生与健康教育，抓好环境卫生整治，做好传染病防控工作，解决突发应急事件，确保校园安全稳定，全年未出现一起校园安全责任事故。

3.继续抓好队伍建设。一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学校管理水平。以学习与实践、反思与改进结合，抓好班子成

员的学习培训，班子成员的思想素质和管理能力不断提升；定期召开学校党务会议和校务会议，商议党政工作，总结部署周常规工作，确保各项工作的有序推进。班子队伍以身作则，勇挑重担，埋头苦干，建立了“民主决策、思想统一，职责明确、分工协作，爱岗敬业、总结完善”的工作机制，形成了“主动谋事、精细做事、严格管事、高效成事、和谐共事”的工作作风，提高了学校管理效能。二是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升学校师资水平。既加强师资优化建设。认真开展校本教研，组织教师进行理论和技能学习，积极选派教师参加各级教研活动和培训，努力提升教师素质与能力；认真开展与嘉祥的合作教研教学，用好嘉祥的教学和教研资源，促进学校教学和教研水平的提升；面对学校教师老龄化、学科结构性缺编等问题，争取上级部门支持，最大化调配现有教师资源，确保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努力促进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又打造良好工作作风。抓好师德师风教育，落实师德考核制度，提升教师师德修养。完善学校管理制度，尽力实现管理人文化与制度化的有机结合；精简学校会议，减少会议次数、减少会议时长，提高会议实效；力戒形式主义，最大范围为教师减负，努力为教师“潜心教书、静心育人”创造条件。广大教师形成了“自律他律、各司其职、力争成效”的良好工作作风。最后落实评价激励机制。通过民主评议和考核，做好教职工的职务晋升、岗位晋级、绩效考核、评先选优等工作，将教职工的工作态度、纪律、过程、业绩等相结合，开展教职工评价考核工作，发挥评价激励的作用。

4.后勤工作。一是加强后勤管理。树牢服务意识，用心管理，坚持做到为教师服务、为学生服务、为一线服务。二是抓好资产管理。健全财产管理制度，抓好设备管理和维护，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和使用。三是做好财经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商议、审批、使用学校经费；做好经费报销工作，保证各项经费按时足额落实到位；严格执行收费政策，杜绝乱收费行为。四是改善办学条件。坚持勤俭节约、用好经费，在现有条件下加大对体育场地、办公设备、仪器设备、安全设施、教师办公、校园文化等方面的改造和修缮，努力改善教师办公条件和学生学习环境。

5.校务公开。重视校务公开，充分发挥工会、教职工大会的作用，学校重大决策、重要制度和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评先评优、职称评定、绩效考核以及教职工关注的经费收支、福利待遇等重要事项坚持通过党政联席会、教职工大会进行会议公开或书面公开，维护教职工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6.其他工作。一是工会工作。落实《2023年工会福利开支计划》并按计划实施，依法依规最大化提高教职工福利待遇；及时做好困难教职工及退休教师的慰问帮扶，让退休教师感受到学校温暖；听取广大教职工反馈的民意，民主集中商议学校事务，做好校务公开工作。二是课后服务工作。按上级部门文件精神和学校课后服务方案，做好家长宣传、组织实施、经费管理等方面的工作，课后服务取得了较好效果，得到了广大师生、家长的理解、配合和支持。三是教育宣传工作。努力向上级部门、社会各界大力宣传我校广大教

师的爱岗敬业精神；撰写学校、班级和师生活动的宣传报道，通过学校微信公众号推送，努力宣传学校的正能量，扩大了学校的社会影响力，树立学校教师良好形象，营造尊师重教环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单位 2023 年支出合计 1362.1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098.33 万元，占总支出的 80.63%；公用经费支出 43.74 万元，占总支出的 3.21%；项目支出 220.0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6.16%。我单位严格按照部门工作完成了绩效目标的制定，并按照年度目标任务有序地开展各项工作，严格控制成本，加强财政资金监管，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动态调整，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无违规记录。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2023 年我单位年初预算 1295.94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 1295.94 万元；中期调整 66.21 万元，调整后预算收入总额为 1362.1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年度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中期调整	年度总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收入	1295.94	66.21	1362.15
二、其他收入			

年初结转结余			
总计	1295.94	66.21	1362.15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财政支出年初预算为1295.94万元,中期调整为66.21万元,调整后预算支出总额为1362.15万元,部门支出预算执行总额为1362.15万元,部门总体执行进度为100%,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总额为1142.07万元,基本支出执行总额为1142.07万元,基本支出总体执行进度100%;项目支出预算总额为220.08万元,项目支出执行总额为220.08万元,项目支出总体执行进度100%。具体情况详见表2-2。

表 2-2 年度预算执行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度预算	中期调整	年初总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一、基本支出	957.88	184.19	1142.07	1142.07	100.00%
人员经费	905.84	192.49	1098.33	1098.33	100.00%
公用经费	52.04	-8.3	43.74	43.74	100.00%
二、项目支出	338.06	-117.98	220.08	220.08	100.00%
总计	1295.94	66.21	1362.15	1362.15	100.00%
年末结转结余					

(三) 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2023年，我单位无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高新区第一小学2023年对7个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指标体系完整，分设了投入管理、财务管理、实施管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10个二级指标，但大部分二级指标下设三级指标量化程度不足。我单位严格按照部门工作完成了绩效目标的制定，并按照年度目标任务有序地开展各项工作，严格控制成本，加强财政资金监管，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动态调整，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无违规记录。

(二)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省、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单位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学校事业的发展。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们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部署，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在支出过程中，能够遵守各项规章制度。

1.整体情况：我单位特定目标类项目共7个，预算数220.08万元，年末执行数220.0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年末无资金结余率。

2.我单位无100万以上的项目。

(三) 结果应用情况

1.内部应用

预算挂钩机制健全。我单位将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了绩效挂钩机制。

2.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及时。经核查，我单位严格按照要求在区财政局批复二十日后，根据区财政局要求按时在高新区管委会信息公开网上公示本绩效目标情况。同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其他按要求应公开的绩效信息均已信息公开。

3.问题整改

及时整改。根据文件要求，我单位对于 2023 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查出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

4.应用反馈

我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项目自评分为 85 分，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2023 年我校所有财政性资金、专项资金都纳入绩效管理的范围。我校各项开支严格执行预算，控制成本，开源节流，每一分钱的使用都有它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促进学校教育教学各项活动的开展，提升质量，学生学习生活的环境得到极大的改善，教师的生活环境也得到了相应改善。对各项资金均进行制度化管理，按规划组织实施，保证了各项资金使用的真实、合法、有效，提高了资金

的使用率。保证单位的高效运转；确保各项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落实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也取得了发展的可持续性、长效性。

（二）存在问题

1.由于预算绩效管理的专业性、复杂性等特性，业务水平还不能满足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专业素质有待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2.由于对绩效评价的认识不够深入，把预算绩效简单等同于工作目标、工作考核和业务管理。

3.在绩效考评指标的设计上，部分特色指标缺乏数据支持和可行的分析测评，绩效指标体系有待完善。

（三）改进建议

1.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实施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将绩效目标作为编制预算的必要前提，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2.加强预算执行中期管理

加强关注预算执行情况，对中期预算执行情况实时掌控，把握好预算执行进度。

3.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强化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制定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对事中绩效进行监控、事后续效评价，结果应用反馈按照相关管理办法严格实施。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年度：	2023年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局			实施单位：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8.24		68.24		1		
其中：财政拨款	68.24		68.24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经济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构日常运转保障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100%	20	20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乐山高新区“三支一扶”人员经费	年度:	2023年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局	实施单位: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58	10.58	1				
其中:财政拨款	10.58	10.58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乐高人社(2022)60号文件、川人社发(2021)19号文件、人社厅发(2019)40号文件精神,2023年发放我校一名“三支一扶”人员相关经费共计10.58万元。确保“三支一扶”人员安心工作。			按照乐高人社(2022)60号文件、川人社发(2021)19号文件、人社厅发(2019)40号文件精神,2023年发放我校一名“三支一扶”人员相关经费共计10.58万元。确保“三支一扶”人员安心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数	1	1	10	10	
	质量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三支一扶”人员社保缴费、公积金缴费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相关经费成本	10.58万元	10.5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社保缴费、公积金缴费应缴尽缴率	100	100	10	10	
		“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贴助发尽发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管理机制/制度建设情况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校对校帮扶工作人员生活补贴		年度:	2023年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局		实施单位: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58		4.58		1		
其中:财政拨款	4.58		4.58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乐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2-2023学年校对校帮扶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在2023年投入4.58万元对廖恒、朱文贵两名支教帮扶人员进行生活补助。确保支教帮扶工作有序开展。			按照乐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2-2023学年校对校帮扶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在2023年投入4.58万元对廖恒、朱文贵两名支教帮扶人员进行生活补助。确保支教帮扶工作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补助的管理干部人数	1人	1人	10	10	
		生活补助的支教教师人数	1人	1人	10	10	
	质量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教教师和管理干部生活补贴成本	4.58万元	4.5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校对校对口帮扶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支教教师和管理干部生活补助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教教师和管理干部生活补助管理制度/机制的建设情况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支教教师和管理干部满意度	≥95%	100%	5	5	
		帮扶学校全体师生满意度	≥95%	100%	5	5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编外聘用人员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局	实施单位: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2.89	82.89	1				
其中:财政拨款	82.89	82.89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乐高党群(2019)83号文件相关精神,在2023年按每人每年60000元的标准发放我校编外聘用14名教师相关经费840000元,按每人每年7092元的标准发放两名保安2023年终绩效考评14184元。确保聘用教师和保安队伍稳定,促进学校发展。			按照乐高党群(2019)83号文件相关精神,在2023年按每人每年60000元的标准发放我校编外聘用14名教师相关经费840000元,按每人每年7092元的标准发放两名保安2023年终绩效考评14184元。确保聘用教师和保安队伍稳定,促进学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外聘用保安人数	2	2	6	6	
		编外聘用代课教师人数	14	14	6	6	
	质量指标	编外聘用代课教师工资福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9	9	
		编外聘用保安年终奖励性绩效发放准确率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编外聘用保安年终奖励性绩效发放及时率	100	100	9	9	
		编外聘用代课教师工资福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6	6	
	成本指标	编外聘用代课教师工资福利发放标准(元/人/年)	60000	60000	7	7	
		编外聘用保安年终奖励性绩效发放标准(元/人/年)	7092	7092	7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编外聘用人员经费应发尽发率	100%	100%	7	7	
		编外聘用人员经费保障度	100%	100%	7	7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编外聘用人员管理机制/制度建设情况	优良中低差	优	7	7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第一小学与乐山高新区嘉祥外国语学校开展合作办学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局	实施单位: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7.5	17.5	1				
其中:财政拨款	17.5	17.5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与乐山高新区嘉祥外国语学校开展合作办学,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进一步促进高新区义务教育教学水平提升,打造高新区教育高地。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与乐山高新区嘉祥外国语学校开展合作办学,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进一步促进高新区义务教育教学水平提升,打造高新区教育高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育经费服务对象数	475人	475人	10	10	
		教育经费涉及班级数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教育成效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教育经费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预算	17.5万元	17.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应付尽付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支付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校医辅助岗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局	实施单位: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93	9.93	1				
其中:财政拨款	9.93	9.93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乐高公服【2022】88号文件及乐高新开委定【2022】119号文件精神,切实保障2023年学校1名公共卫生服务岗(校医辅助岗)人员经费按时按实发放。			根据乐高公服【2022】88号文件及乐高新开委定【2022】119号文件精神,切实保障2023年学校1名公共卫生服务岗(校医辅助岗)人员经费按时按实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公共卫生服务岗(校医辅助岗)经费保障人员数量	1人	1人	15	15	
	质量指标	2023年公共卫生服务岗(校医辅助岗)人员到岗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3年公共卫生服务岗(校医辅助岗)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2023年公共卫生服务岗(校医辅助岗)人员经费成本	9.93万元	9.9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3年公共卫生服务岗(校医辅助岗)人员经费业务工作保障率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23年公共卫生服务岗(校医辅助岗)人员经费管理制度健全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2023年公共卫生服务岗(校医辅助岗)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学校全体师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100%	5	5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安谷镇中心校幼儿园经费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局		实施单位:	乐山高新区第一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6.37		26.37		1		
其中:财政拨款	26.37		26.37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乐高新开委定(2021)197号文件精神,2023年按每人每年45600元的标准发放安谷镇中心校幼儿园39名教职工工资福利经费1778400元,按每生每年500元的标准计划预算300名幼儿基本办公经费150000元。按预算要求,按时按实发放幼儿园聘用人员各项工资福利,合理合规使用幼儿园基本办公费,确保幼儿园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按照乐高新开委定(2021)197号文件精神,2023年按每人每年45600元的标准发放安谷镇中心校幼儿园39名教职工工资福利经费1778400元,按每生每年500元的标准计划预算300名幼儿基本办公经费150000元。按预算要求,按时按实发放幼儿园聘用人员各项工资福利,合理合规使用幼儿园基本办公费,确保幼儿园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园教职工工资福利发放人数	39	39	8	8	
		幼儿园保障办公经费的学生人数	300	300	8	8	
	质量指标	39名教职工工资福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8	8	
		300名幼儿基本办公经费使用规范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300名幼儿基本办公经费使用进度率	100	100	8	8	
		39名教职工工资福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幼儿园基本办公经费核定标准(元/生/年)	500元/人	500元/人	7	7	
		幼儿园教职工工资福利发放标准(元/人/年)	45600元/人	45600元/人	7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9名教职工工资福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39名教职工工资福利保障度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幼儿园全体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全体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100%	5	5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